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八年七月

目 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三）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三）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宁波市北仑区璎珞河路 128 号一楼 104 会议室

三、主 持 人：徐旭东

四、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五、议程及安排：

（一）股东及参会人员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到会人员、会议注意事项及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三）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现场投票表决及股东发言；

（五）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结果；

（六）中场休会待网络投票统计结果；

（七）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八）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九）现场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鉴证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如下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参加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

三、股东（代表）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有发言意向的股东（代表）报到时向工作人员登记，由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股东（代表）发言，并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每位股东（代表）的发言请不要超过五分钟，发言内容应当与本次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四、本次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 项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六、会议议案详见本会议资料，议案附件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的公告等。

七、议案表决后，由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九、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及公司章程（2018 年 6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4 日